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08 年度檳榔防制創意 LINE 貼圖設計比賽」活動辦法

一、活動緣起

依據衛生福利部最新統計 107 年國人十大死因，第一名為惡性腫瘤(癌症)，且已蟬聯 37 年十大死因之首，顯示出癌症對國人健康的威脅甚鉅，其中口腔癌的死亡年齡平均為 60 歲，相比其他癌症則是提早了 10 年，因此對於勞動力的損失與社會的負擔不容小覷，而國際癌症研究總署(IARC)已證實檳榔為第一類致癌物，屬於口腔癌的高危險因子，即使不加配料也會增加罹患口腔癌的危險性，因此本活動希望藉由 LINE 的高使用度，以設計貼圖的方式，達到宣導拒檳觀念的效果。

二、活動目的

提升市民對於檳榔防制議題的主動參與意願，並於創作 LINE 貼圖的過程中將相關的預防知識潛移默化於認知當中，並擴散於周遭家人、同事及朋友，借此達到防制觀念推廣的目的。

三、活動目標

評選民眾設計之檳榔防制創意 LINE 貼圖一組。

四、活動期程

活動公布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15 日止。

五、參加對象

無限制，凡是對本活動及 LINE 貼圖設計有興趣的民眾都歡迎投稿參加。

六、徵稿主題

傳達民眾吃檳榔對身體有害的訊息，並使之了解檳榔子本身就是致癌物，即使不加配料也會得到口腔癌，強化民眾拒絕嚼食檳榔的觀念。

七、活動時程

日期	項目
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二)	貼圖徵稿
10 月 16 日(三)~10 月 22 日(二)	承辦單位評選
10 月 23 日(三)	公布得獎資訊
10 月 23 日(三)~11 月 15 日(五)	領獎

八、投稿規格

(一)參賽作品以設計「8張」貼圖為一組，經主辦單位認定為同一系列且與投稿主題有關，另需設置主要圖片及聊天室標籤圖片各1張，文字說明1份。

(二)圖片規格

項目	數量	圖片大小(pixel)	檔案類型
主要圖片	1	W 240 × H 240	PNG
貼圖圖片	8	W 370 × H 320(最大)	
聊天室標籤圖片	1	W 96 × H 74	

1. 圖片尺寸，請以偶數為基準單位，解析度請設為 72 dpi 以上，色彩模式為 RGB。
2. 每張圖片檔案大小需小於 1MB，並進行去背透明處理。
3. 其他相關事宜請參考 LINE 官方貼圖設計準則：<https://pse.is/LINE8>

(三)文字說明內容

項目	字數	檔案類型
貼圖名稱	30 字以內	.doc/.docx
貼圖說明	100 字以內	

九、投稿方式及相關資料

(一)線上投稿：

1. 網址：<https://pse.is/KC54H>
2. 開放時間：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二) 23:59 止。
3. 需將下列 4 份資料統合成一份壓縮檔後上傳：
 - (1) 主要圖片 1 張(PNG 檔)
 - (2) 貼圖圖片 8 張(PNG 檔)
 - (3) 聊天室標籤圖片 1 張(PNG 檔)
 - (4) 貼圖及貼圖說明 1 份(.doc 或.docx 檔)

(二)寄件投稿

1. 寄件地址：73064 台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國民健康科 王先生收。
2. 收件截止時間：即日起～至 10 月 15 日(二)，以郵戳為憑。
3. 需將下列資料匯入光碟片後寄出：
 - (1) 主要圖片 1 張(PNG 檔)
 - (2) 貼圖圖片 8 張(PNG 檔)
 - (3) 聊天室標籤圖片 1 張(PNG 檔)
 - (4) 貼圖及貼圖說明 1 份(.doc 或.docx 檔)

(三)授權同意書：

1. 參加此活動需同意將 LINE 設計圖檔提供予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進行檳榔防制相關業務之宣導及推廣，格式如附件，不論投稿方式均需親自簽名後郵寄回本局。
2. 寄件地址：73064 台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國民健康科 王先生收。

十、評審方式及標準

(一)第一階段：資格審查

1. 由本局承辦單位辦理，審查參賽者報名資格及各項投稿資料是否符合上述規定。
2. 經確認無誤後，其參賽作品方進入評審，如不符資格將另行通知補正，逾徵稿截止日(10月15日)前未補正，則視為自動放棄參加後續評選資格。

(二)第二階段：評審評選

1. 評選日期：10月16日(三)至10月22日(二)。
2. 評選委員：主辦單位主管2名及辦理相關業務同仁1名(非承辦人)，共3名。
3. 評選標準：

說明	與主題理念之契合度 (是否符合主題，且傳達正確之 政策及訊息)	整體視覺效果、配 色及構圖表達	創意表現 及原創獨特性
配分比 (總分 100分)	40%	30%	30%

4. 分數計算及名次決定：依3名評選委員給出的平均分數(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下第二位)高低決定先後名次。

十一、活動獎勵

(一)LINE貼圖設計得獎獎項

類別	獎項
第一名	商品禮券5,000元
第二名	商品禮券3,000元
第三名	商品禮券1,500元
佳作(第四名至第十名)	商品禮券500元

(二)早鳥參賽獎

1. 前10名報名繳交作品，局端收到授權同意書且通過第一階段資格審核者，即可獲得精美禮品一份。
2. 得獎公布日期：於10月16日公布於本局網站及臉書「健康情報讚」粉絲專頁。

(三)領獎需知

1. 得獎者須於11月15日(五)前至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領取(東興辦公室及林森辦公室均可，請先連繫承辦人員領取時間及地點)。
2. 本人領取需攜帶身分證(或戶口名簿)，以利核對身分；若委託他人代領，受託者須攜帶雙證件(戶口名簿、身分證、駕照、護照…等)及委託書。

十二、 聯絡方式

- (一)聯絡人：本局國民健康科 王先生
- (二)電話：06-6357716 #259
- (三)E-mail：a00551@tncghb.gov.tw

十三、 其他相關規定

- (一)參加者投稿件數最多以 3 件為限。
- (二)投稿作品需為本人原創，未曾公開發表、未參選其他活動、未取得任何獎項及未授權第三人使用。
- (三)作品如有抄襲、重作、臨摹、冒名頂替或違反本辦法之情事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得逕取消資格並公告之，已發之獎項予以收回。
- (四)報名者即視為同意及遵守本次活動各項規定事項，並尊重本局評審結果。
- (五)主辦單位就參賽作品不論是否得獎皆不退件，參賽者應自行保留參賽作品底稿，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主辦單位要求提供參賽作品內容。
- (六)本活動最終解釋權為主辦單位所有，並保有此活動及獎勵修改之權利。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08 年度檳榔防制創意 LINE 貼圖設計比賽
授權同意書

本人(真實姓名)_____已詳閱由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所舉辦「108 年度檳榔防制創意 LINE 貼圖設計比賽」活動辦法內容，同意遵守報名之各項規定，並同意將參與「108 年度檳榔防制創意 LINE 貼圖設計比賽」之投稿作品，無償提供予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進行檳榔防制業務之宣導及推廣上使用。

立書同意人： _____ (簽章)

立書同意人身分證字號： _____

立書同意人通訊地址： _____

中華民國 108 年 ____ 月 ____ 日